

# 美德与国家：弥尔顿《论教育》中的教育思想

陈彦

贵州师范大学历史与政治学院，贵州师范大学西方古典文明研究中心，贵州贵阳，550025；

**摘要：**17世纪英国著名诗人约翰·弥尔顿的教育思想被后人成为“综合教育法”的典范，为了更为深入的理解这种教育理念，本文将首先追溯十七世纪英格兰教育理念的变迁，然后回到弥尔顿著名的教育论文《论教育》，从中感悟弥尔顿教育思想的真正指向和抱负：重塑共和国。

**关键词：**弥尔顿；《论教育》；教育思想

**DOI：**10.69979/3041-0673.25.09.039

1644年内战正酣之际，弥尔顿在经过同当时著名的教育改革家萨缪尔·哈特里伯（Samuel Hartlib）校长就共和国教育问题的反复交流后，发表了一篇书信体论文，这就是那篇著名的弥尔顿的《教育论》。该文中，弥尔顿详细阐发了其教育理念在于“重新认识世界的公义”，在于从人类始祖的堕落毁灭中，重新收获“信念、真知和完美”，而知识传播和教育的方方面面都从属于如何塑造“好人或好的统治者”。由此，弥尔顿批判并重塑了英格兰当时的教育旧观念，并且这些重塑的目的都或明或暗地指向了自己早年的剑桥求学生涯。

弥尔顿所接受的教育可以分为“学校教育”和“自我教育”两个部分，并且，正是因着剑桥大学七年的“学校教育”的缺失，导致弥尔顿在毕业后走向“自我教育”的漫长路程。那么究竟弥尔顿的教育理念如何，是否“人文主义”能够完全加以概括？笔者认为，我们有必要对弥尔顿的教育理念展开一番讨论。首先，是当时的英格兰的大学教育的缺失问题。

## 1时代的教育现状

根据沃纳姆（R. B. Wernham）的说法，16世纪经历改革巨变的欧洲社会，其教会与国家的合一的结果，从教育而言乃是：

“教会和国家的联合压力，使得知识界的力量过多地被驱使或吸引到神学和教派的狭隘领域之中。教育和学术被偏执地认为主要是造就信仰纯正的新教英国人或信仰纯正的天主教西班牙人的工具。最能直接而明显地服务于这些目的的学科，就最受青睐和得到最优厚的捐赠。这样一来，神学就取代了法学和医学的地位而成为大学中的主要系科；教义问答的学习，成了学校的重

要必修科目之一。而且，神学的研究越来越受到教派正宗教义的束缚，常常把精力白白消耗在无聊的争辩之中。”

弥尔顿所处的时代，英格兰的教育经历了近半个世纪的不断变革，因着英格兰宗教与政治的变迁。而牛津和剑桥大学作为拥有悠久历史传统的大学，也被迫转向对英格兰国王和英国国教会宣誓效忠，英格兰的大学也成了弥尔顿笔下养成“绅士”和“有礼貌的交谈”的教育，即“培养好的礼仪和正确的宗教和政治观点”。而传统的中世纪“职业化”教育的目的，变得越来越稀少。并且大学愈发具有一种寡头和集权化倾向，比如大学的教职员越发“世袭”，学生需要身着严格的宗教服饰，而学院研究员不得结婚，并且剥夺了天主教和清教徒取得学位的权利，因为两者都被视为英格兰的“不信奉国教者”，甚至1662年的《统一法案》明确规定非英国国教徒不得进入大学学习，这使得大量“不信国教者”被迫去往苏格兰、欧洲其他地方，去寻求教育。而在教学中，传统的从古希腊-罗马文化中继承而来并在中世纪盛行的“自由七艺”，被分割开来，当时兴起的许多文法学校极不重视“逻辑和修辞”的教学，或者“把这样的教学分配给低级的教师或助理教师去承担”。而“宗教与道德”教育显然占据了大学教育的最为重要的位置，故而大学实际上已经退化为一种“教士学院”，这种状况据说从16世纪的英格兰一直延续到了18世纪。

于此相反，天主教和清教徒都热切推动和支持不列颠的大学进行更为深入的改革。尤其长老会主导的苏格兰地区，这里的新教学院更注重按年龄分组，强调纪律和循序渐进的学习。和英格兰的大学一样，这里虽然引进了“学科划分”的原则，但实际上仍然靠各位导师的

综合素养来进行教学，而一个学院往往由许多不同研究类型的教授组合在一起。但法学和医学等科目，同英格兰的大学仍然类似，在宗教改革后遭到了诸多的削弱甚或削减，教育仍然以“道德教育”为主，而非传统的“抽象的学问”。

正是在这种不列颠大学整体转向“道德教育”，而传统的“博雅”或“自由教育”的大背景下，弥尔顿萌生出一种“改革”的教育理念，这种理念一方面试图召唤回中世纪以来的“自由七艺”，另一方面试图补足当时逐渐缺失的“法学与医学”等教育门类的缺失。当然，他也被时代的浪潮裹挟着，认同宗教和道德教育在教育中的重要性，从而，弥尔顿逐渐构建出一种既符合当时英格兰宗教与道德的“绅士”培养目标，又具有古代“博雅”或“人文主义”精神的教育新理念。如是，为了更好地勾勒出这种教育新理念，我们将对弥尔顿的《论教育》(Of Education)展开分析。

## 2 弥尔顿《论教育》中的教育理念

在这篇著名的教育文论中，面对萨缪尔·哈特里伯要求弥尔顿向他指点教育理念的请求，弥尔顿首先透露出，自己内心关于教育的理念，其实由来已久：“在我的大脑中早已有一种未曾表达的自然产生的良好教育观念，它比现今业已实行的制度更加广泛，也更加深入可靠，并且耗时较少。”而这种教育观念，来自弥尔顿多年的“自我教育”：对古代著作作家的作品的广泛阅读和思考。并且，他强调，教育或者学习的根本目的，在于“恢复前人荒废的东西，这就要求我们恢复对上帝的正确认识，用学得的知识去爱他、效仿他，并像他一样使我们的心灵更接近真正美德，与美好的信仰融合在一起，使之日臻至善。”——在此，弥尔顿将教育事业和自己当时所从事的清教共和革命的事业，融汇在一起，或者说弥尔顿的教育理念乃是服务于弥尔顿的政治哲学！

需要指出的是，弥尔顿的清教共和主义具有强烈的“不可知论”，这种“不可知论”也是我们理解弥尔顿的教育理念容易被忽视的地方。对于弥尔顿而言，“知识”本质上乃是对“上帝”的认知，而对于人类而言，存在“可见”与“不可见”的知识区分，因着人类只能借助自己的感知，去探明那些“可见”的知识，而那些不可见的“知识”，构成了上帝的隐秘之处。

当然，尽管知识不可完全被人类认知，或者人类只能部分地了解造物的意图，获得“部分”的知识，但人依然能从中寻求“可能”的自身救赎，尽管最终的救赎，依然“不可知”的。——这种建立在一定程度的“不可知论”和“有限预定论”基础上的“知识论”原理，构成了弥尔顿特殊的清教共和主义理念，也构建了其特殊的教育理念。由此，我们才能理解弥尔顿的教育理念，并非一种“完美”教育，而是以一种清教主义式的积极主动的教育行动，去迎接最终救赎和拣选。在这个意义上，弥尔顿“崇高”的教育理念其实暗含着人类命定的“悲剧”底色。

接下来弥尔顿详细探讨了自己对“初等和高等教育”的理解，并详细给出了各阶段的教育实施步骤（弥尔顿强调这是12-20岁阶段的教育理念，大致覆盖当时的中学和大学教育阶段，而未谈及“从摇篮开始的初期”的启蒙或小学教育阶段），笔者对其加以提炼和总结如下：

### 2.1 初等教育阶段

(1) 作为入门的文法教育(从发音到拉丁文入门)；  
(2) 阅读教育类的书籍(目的：养成对美德的热爱和诚实的品质)；

(3) 有文学才能的人研习雄辩术，生性软弱胆怯的人进行自我锻炼；

(4) 学习算数、几何或做游戏，而晚餐后到睡眠的时间段，阅读宗教和圣经故事，其次阅读农业等简易的著作；

(5) 接下来学生需要阅读现代作家的作品，学会地球仪和看懂各种地图，并涉猎自然哲学；

(6) 学生开始从拉丁语过渡到希腊语的学习，然后可以阅读希腊语的逍遥学派的历史学、生理学等著作，进一步学习古代的建筑学、物理学、地理学、医学和自然史等等；

(7) 学习完算数、几何、天文、地理和简要的物理学后，需恶习数学和工具性的三角函数，之后学习工事防御、建筑学、工程学和航海学，而在自然哲学方面学习大气现象、矿物、植物、生物和解剖学的历史，并读一些医药学的著作，然后学习一些必要和有用的经验，比如狩猎、捕鸟、垂钓、模样、园艺、采药等；

(8) 然后一些人受到奖掖，而另一些人被选拔到高等学校的“神学院”继续就读；

## 2.2 高等教育阶段

(9) 高等学校中，开始研习古代的诗歌和伦理学（道德意义的善恶），并在夜晚结束前朗诵大卫、所罗门或《圣经》的经典语录；

(10) 之后阅读精选的希腊语、拉丁语和意大利语的喜剧作品，和涉及家庭事务的悲剧作品；

(11) 接下来是学习政治学，让学生知道政治社会的开始、结束及其道理；

(12) 再接下来学习法律和司法正义（法律首先是摩西的法律，然后是古希腊和罗马帝国的法律，直到英格兰撒克逊法和普通法），而周日和每天晚上学习希伯来语和神学、古代及现代的宗教史；

(13) 之后学习历史、史诗和富含高贵论辩的雅典悲剧及政治演说；

(14) 最后是学习实用技能，逻辑学、修辞学和诗学；

(15) 此外要注意锻炼，要联系武器的使用、英国人熟悉的擒拿格斗术以及军事操练，并且凝听庄严神圣的乐曲，使得他们远离粗俗和感情用事，成为文质彬彬的绅士；

(16) 学习锻炼之余，当注意休息，欣赏自然美景，与天地同乐，且积极参与各地的巡游，多去有特色的地方学习和观察，去开阔视野，精心考察，充分了解社会，并同各地的杰出人物建立友谊；

(17) 各个阶段的学习都须要辅以清淡、健康和温和的膳食。

从上，我们可以看到，弥尔顿所持有的教育理念及其方法大致为：学习应当从语言或文法入手，逐渐提高阅读和学习的能力；从拉丁文到希腊文的由简入繁的语言学习；从简易的文学阅读逐渐提升为更高级别的文学阅读；从算数几何等自然哲学到各类实用技艺的学习，然后上升为对政治学、伦理学、法学、历史、史诗、悲剧、演说术、逻辑学、修辞学和诗学等需要“更复智力产物”的知识研习；兼顾乐教、军事训练、身体操练和融入自然的休憩、健康温和的膳食，以及注重广泛的游

历和交往。

总结而言，弥尔顿阐发的如上的教育内涵，乃是遵循着这样一种循序渐进、由简入繁、由初级知识到高级知识、融合自然哲学和宗教道德、体育和乐教的理念，该理念被后人称为“综合教学法”（comprehensive education），但它最终的指向，其实乃是弥尔顿毕生追求的“美德与信仰的合一”的清教共和主义的现实政治理想。弥尔顿坚持认为教育的现实目的在于“共和国的生死存亡”，或者说教育是清教共和国的立国根本，由此他提出了这整套的有别于英格兰国教主导的经院教育的不同模式，旨在培养自由、理性而虔敬的现代公民。因此，它不仅深刻矫正着同时代的教育理念，也深深呼应着“美德与政治”这个古典以降的教育理念的核心问题，成为我们理解弥尔顿其他作品的不可缺失的途径。

## 参考文献

- [1] The Complete Poetry and Essential Prose of John Milton, ed. William Kerrigan, John Rumrich, Modern Libray, 2007.
- [2] 《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 第3卷, 反宗教改革运动和价格革命: 1559—1610年》，沃纳姆（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
- [3] 希尔德·德·里德-西蒙斯（编）：《欧洲大学史. 第2卷, 近代早期的欧洲大学 1500—1800》，河北大学出版社，2008年。
- [4] 奥尔德里奇：《简明英国教育史》，诸惠芳等翻译，人民教育出版社，1987年。
- [5] 戴维·L. 瓦格纳：《中世纪的自由七艺》，张卜天译，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16年。

作者简介：陈彦（1981年9月），性别：男，民族：汉族，籍贯：四川省隆昌，职务/职称：系主任/讲师，学历：哲学博士，单位：贵州师范大学历史与政治学院、贵州师范大学西方古典文明研究中心，研究方向：政治思想史。